

证券代码：835665

证券简称：金禾水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集，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65	金禾水	2023年11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过慎重考虑，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关系。公司将在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经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公司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一致，并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更换的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10:00

(三) 登记地点：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25-83286303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金禾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6 日